

抚顺市公安局原国保支队长 郝建光 遭恶报死亡

多行不义必自毙。抚顺市公安局经侦支队队长**郝建光**，在二零一一年因经济案件被双规锒铛入狱。**郝建光**在二零零七年前担任抚顺市公安局国保支队长，自二零零零年起紧跟江氏邪党集团，他与原抚顺市政法委书记**吴光**（已被审查）上下呼应，狼狈为奸，诋毁“真、善、忍”。**郝建光**因贪赃访民巨款，二零一一年被判无期徒刑，在执行判决前三天，死于看守所里，应验了善恶有报的天理。

在**郝建光**任职期间，抚顺市地区千余名法轮功学员无辜遭抓捕，几百人被非法判刑、劳教或遭强行洗脑迫害，多人被迫害死亡，施暴、酷刑致残。法轮功学员李英、王秀霞、盖春林是**郝建光**直接参与残杀的。法轮功学员**窦振洋**为营救被抓的妻子，给市长打电话讲真相。二零零零年，**郝建光**等恶警诬陷他，制造了所谓“**窦振洋**颠覆列车案”，残忍的对**窦振洋**施酷刑“穿林海、过血源”，枉判他无期徒刑，致使善良、健康的大法弟子**窦振洋**在二零一二年年初，被迫害死于凌源监狱，离世时年仅五十九岁。

法轮大法是佛法，洪传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，在中国大陆以外的任何地方，包括香港和澳门均是合法的。在大陆，信仰自由也是受到宪法保护的，迫害完全是非法的。古往今来，朝代更替，恶者终将会得到天理和公正的国法制裁，特别是那些残害了修炼佛法的人，上天必然要降罪于恶者。所以我们劝告也请大家转告那些继续为权为钱、法盲、鲁莽的人立即停止对法轮佛法修炼人的迫害。每一案件我们都有文字记载，都是被告的证据。

善待大法一念，天赐幸福平安。

